

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转让互联港湾17%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转让互联港湾17%股权的情况

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星创业”、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1月25日披露《关于转让互联港湾17%股权暨签署〈股权转让协议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5）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颢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颢腾投资”）与公司就公司向其转让北京互联港湾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互联港湾”）17%股权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，双方分别于2021年11月18日、2021年11月24日签署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公司拟作价1,450万元向颢腾投资转让互联港湾17%股权。2021年11月26日，颢腾投资按照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的约定向公司支付145万元意向金。2021年12月30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。

根据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的约定，本次交易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方式以及股权交割方式如下：

1、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，颢腾投资应向公司支付意向金，金额为股权转让总价款的10%，即人民币145万元。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生效后，意向金自动转为第一笔股权转让款。

2、2021年12月31日前，颢腾投资应向公司支付第二笔股权转让款，金额为股权转让总价款的10%即人民币145万元。

3、颢腾投资应于2022年6月30日向公司支付股权转让剩余价款的1,160万元。

4、公司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后与颢腾投资办理相关的股权转让手续。

二、具体进展

2022年1月17日，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，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生效，颢腾投资支付的意向金自动转为第一笔股权转让款。

由于本次交易是待标的股权评估完成后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，协议生效日期晚于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约定的第二笔股权转让款支付时间。颢腾投资在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生效后立即（2022年1月18日）向公司支付第二笔股权转让款145万元。公司已经累计收到颢腾投资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共计290万元。

公司将根据后续事项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九日